

# 攀枝花华润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广告文印、宣传活动服务比选公告

## 1. 采购条件

本比选项目由采购人自行组织，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。该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，现进行公开比选。

华润水电开发有限公司，采购资金来自企业自筹。该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，现进行公开比选。

## 2. 目简介

2.1 采购范围：攀枝花华润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所需要的宣传策划、组织活动服务及文印服务。包括但不限于：

2.1.1 宣传策划、组织活动服务

点。

2.3 服务期限：2 年。

### 3. 报价人的要求

3.1 资格要求：具有独立法人资格。

3.2 业绩要求：近 3 年内（2021 年至今）至少具有 2 项 10 万元及以上的类似项目业绩（类似项目指广告制作、活动

人具备在攀枝花市东区禁飞区无人机飞行资格（需在有效期内，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）。

### 4. 比选公告的发布

必按照下述要求缴纳费用，避免影响报价：

（1）天府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收取费用 50.00 元，采购人不再额外收取任何费用。

（2）报价人一旦决定报价，请在“天府阳光采购服务平台”上点击缴费，银行系统会随机自动为该次缴费生成一次性的唯一银行账号。

（3）请报价人务必把标书费转入上述银行账户。报价人缴费后，银行系统会同步自动将缴费信息推送至“天府阳光采购服务平台”和报价人，平台系统亦同步开放权限，报价人即可在平台浏览和下载标书。

（4）请报价人务必严格按照上述要求进行投标操作。若投标人缴费到错误账号，天府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无法开放报价功能，由此无法购买标书、无法报价、退回款项延迟等产生的一切损失，均由报价人自行承担。

## **6. 报价文件的递交**

6.1 递交截止时间：2024 年 8 月 21 日 9 时 30 分。

6.2 递交地点：攀枝花市东区机场路 118 号“钢城经贸大厦”A 座 26 层 2619 室。

6.3 递交份数：1 份正本，3 份副本，1 份电子文件（U 盘）。

6.4 递交方式：现场递交或邮寄方式送达（邮寄方式以接到快递电话时间为递交时间）。

6.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比选文件，采购

人不予受理。

## 7. 联系方式

采 购 人：攀枝花华润水电开发有限公司

地 址：攀枝花市东区机场路 118 号“钢城经贸大厦”  
A 栋 26 层 2616 室

邮 编：475000

联 系 人：熊工/宋工

电 话：0812-3113105

